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Liberty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2020 年第 3 季度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目 录

一、	基本信息.....	1
二、	主要指标.....	7
三、	实际资本.....	7
四、	最低资本.....	7
五、	风险综合评级.....	8
六、	风险管理状况.....	8
七、	流动性风险.....	11
八、	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13

一、 基本信息

(一) 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 131 号庆隆希尔顿商务中心 35 楼 A, B, G 户及 33 楼整层

(二) 法定代表人

徐德洪

(三) 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

在重庆市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内，经营下列保险业务：（一）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等财产保险业务；（二）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三）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除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业务外，不得经营其他法定保险业务。（在许可证核准的范围及期限内从事经营活动）。

经营区域

重庆、北京、浙江、宁波、广东、山东、四川、河北、天津、河南

(四) 股权结构及股东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是一家在华经营的外商独资财产保险企业，其母公司“利宝互助保险公司”是公司唯一股东，报告期内注册资本为壹拾玖亿叁仟陆佰叁拾叁万叁仟元人

民币，未发生股权变更情况。

(五)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母公司“利宝互助保险公司”是公司唯一股东。

(六)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七)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董事长兼总经理：徐德洪，男，1978年5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2017年9月26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董事长，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163号。2017年9月26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164号。徐德洪先生在保险行业拥有多年从业经验，自2012年加入利宝保险有限公司起，先后担任公司首席精算执行官、总精算师、首席市场运营执行官、首席产品管理及精算执行官。

董事：Karen Lee，女，1969年出生。毕业于香港大学，获法学专业证书。2018年1月19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8〕82号。Karen Lee女士于2004年7月加入利宝国际保险有限公司，担任理赔高级副总裁、合规执行官兼公司秘书，并于2010年8月升任亚洲区总法律顾问、理赔高级副总裁兼合规执行官。2011年7月至2012年6月期间，她担任苏黎世保险公司（香港）的总法律顾问兼合规负责人。2012年6月至今，她

担任利宝互助保险公司全球消费者市场（2018年1月19日起整合为全球零售市场）东区亚洲总法律顾问。

董事：何文达，男，1977年11月出生。毕业于华盛顿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9年2月12日经中国银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9〕196号。何文达先生从2014年7月起被任命加入利宝互助保险集团全球消费者市场（2018年1月19日起整合为全球零售市场）东区领导层，担任渠道总监，秘书长，首席战略官等，协助进行中国、印度、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等多个国家及地区的运营管理工作。在此之前，何文达先生作为利宝互助集团内部领导项目的成员，有两年的跨业务部门轮岗经验。自2020年1月1日起，何文达先生担任东区亚洲多国家/市场IT负责人。在加入利宝互助集团之前，何文达先生在华盛顿州西雅图微软总部任软件工程师。

监事(拟任)：Matthew Nickerson，男，1963年出生。毕业于南新罕布什尔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于2001年9月起担任利宝互助集团旗下 Liberty Northwest 保险公司的执行副总裁兼首席运营官，并于2005年1月升任该公司的总裁兼首席执行官。2007年5月至2008年8月期间，他担任利宝互助保险公司高级副总裁。随后，担任利宝互助集团旗下 Safeco 保险公司的执行副总裁兼首席运营官，并于2012年7月升任为该公司总裁。从2017年1月至今，

他担任利宝互助保险公司全球消费者市场（2018年1月19日起整合为全球零售市场）东区执行副总裁兼首席运营官，负责管理亚洲及东欧的机构运营。

副总经理：刘培训，男，1969年1月出生。毕业于山东大学，获工程硕士学位。自2015年9月25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945号。自2018年4月28日经本公司任命并向中国银保监会报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报备文号为利宝〔2018〕169号。刘培训先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方佳凤，女，1977年9月出生。中国注册会计师。毕业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国际金融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自2014年4月9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315号。2020年2月6日，公司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重庆监管局关于方佳凤任职资格的批复（渝银保监复〔2020〕10号），正式任命方佳凤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同时兼任财务负责人。方佳凤女士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

副总经理：蒋光磊，男，1971年11月出生。毕业于北

京财贸学院保险管理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20年2月6日，公司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重庆监管局关于蒋光磊任职资格的批复（渝银保监复〔2020〕11号），正式任命蒋光磊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蒋光磊先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

董事会秘书兼合规负责人及首席风险官：杨彤宇，女，1979年10月出生。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获法学硕士学位。2019年7月24日，公司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重庆监管局关于杨彤宇任职资格的批复（渝银保监复〔2019〕294号），正式任命杨彤宇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合规负责人。自2019年8月5日经本公司任命并向中国银保监会报备担任公司首席风险官，报备文号为利宝〔2019〕257号。杨彤宇女士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

审计责任人：刘晓星，女，1983年8月出生。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企业管理专业，获管理学硕士学位。自2017年12月19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审计责任人，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436号。刘晓星女士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

(八) 偿付能力信息公开披露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于秀波

办公室电话：010-59100788-7714

移动电话：136-0109-9692

电子邮箱：pauline.yu@libertymutual.com.cn

二、 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	上季度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04.36%	200.04%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万元)	25,618	26,226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04.36%	200.04%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万元)	25,618	26,226
最近一期的风险综合评级	A类	B类
保险业务收入 (万元)	71,122	56,097
净利润 (万元)	-2,116	577
净资产 (万元)	46,067	56,482

三、 实际资本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万元)	上季度数 (万元)
认可资产	199,717	192,862
认可负债	149,551	140,420
实际资本	50,166	52,442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50,166	52,442
核心二级资本	-	-
附属一级资本	-	-
附属二级资本	-	-

四、 最低资本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万元)	上季度数 (万元)
最低资本	24,548	26,216
其中：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22,818	24,369
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21,460	23,229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1,308	834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3,061	3,070
风险分散效应	3,011	2,764
特定类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	-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1,730	1,847
附加资本	-	-

五、 风险综合评级

公司 2020 年 2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为 A 类；2020 年 1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为 B 类。

六、 风险管理状况

(一) 公司最近一次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评估(SARMRA)得分

根据原中国保监会财务会计部《关于 2017 年 SARMRA 评估结果的通报》(财会部函[2018]918 号), 我司 2017 年 SARMRA 得分为 64.84 分。其中, 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 15.16 分, 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 4.57 分, 保险风险管理 7.12 分, 市场风险管理 6.01 分, 信用风险管理 5.51 分, 操作风险管理 6.37 分, 战略风险管理 7.32 分, 声誉风险管理 6.65 分, 流动性风险管理 6.13 分。

2018 年以来,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没有对我司开展 SARMRA 现场评估。

(二) 公司制定的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改进措施及报告期最新进展

公司在本季度完成了 2020 年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自评估工作。在结合了部门自评和内部审计部独立复核后, 最终确定了公司 2020 年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自评估结果为 78.50 分。

本次评估严格遵循谨慎性的原则，对于评估结果一律选择从
 严的标准，同时在内审独立评估方面，加强对于评估确认资
 料的要求，确保评估结果能够更加真实合理的反应公司现有
 风险管理现状。具体评估结果见下表：

评估项目	评分结果（不适用项目调整前）			评分结果	权重	最终得分
	制度健全性	遵循有效性	合计	（不适用项目调整后）		
基础与环境	56.52	31.24	87.76	87.76	20%	17.55
目标与工具	41.64	22.64	64.28	66.27	10%	6.63
保险风险管理能力	54.36	29.4	83.76	83.76	10%	8.38
市场风险管理能力	42.24	23.68	65.92	76.65	10%	7.67
信用风险管理能力	49.92	23.68	73.6	73.6	10%	7.36
操作风险管理能力	52.92	29.84	82.76	82.76	10%	8.28
战略风险管理能力	53.58	25.32	78.9	81.34	10%	8.13
声誉风险管理能力	47.28	25.56	72.84	72.84	10%	7.28
流动性风险管理能力	49.44	22.8	72.24	72.24	10%	7.22
分值合计	447.9	234.16	682.06	697.22	100%	78.50

与 2019 年自评估结果相比，公司整体偿付能力风险管
 理能力与去年基本持平，自评分数略微提升 0.15 分，没有
 发生明显的变化。公司主要工作还是集中在细化制度细节以
 及强化执行方面。

公司目前已基本建立了和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状况相匹
 配的偿付能力风险管理体系，且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执行
 具体操作。公司在偿付能力基础环境方面搭建的比较完善，
 各层级、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且有序开展工作的。

在子类风险管理方面，保险风险仍然是公司面临的最主

要风险，公司持续开展了更多有效的操作，对公司现有产品的业务风险进行有效管控，比如完善产品开发全流程管理、中台体系建设、优化产品定价和建模等。同时，操作风险是涉及面最广的风险类型，基本上包含了所有业务流程，公司目前已经建立起了基于三大工具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并且通过推进各种重点战略项目的执行和优化业务运营流程来提升操作风险管控。同时，今年启动了搭建分支机构内控信息库的战略项目，旨在将操作风险管理要求落地到分支机构，提升各层级的内控和风险管理能力。

目前“目标与工具”模块仍然是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的主要薄弱方面。公司虽然已经初步搭建了风险偏好体系，但是落地运用的效果仍有提升空间，之后将重点关注风险偏好传导机制及配套量化模型的有效性，以及风险偏好与业务规划、压力测试、资产负债管理、资本规划的互动机制等。

此外，公司在本季度还开展了以下工作，持续提升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工作的有效性：

一是每月持续开展对于 2020 年年度偿付能力结果的预测工作。相关测算部门根据每月实际财务结果和业务预测，对于公司本年后续季度的偿付能力充足率进行测试，风险管理部将结果向管理层进行汇报，旨在通过定期的监控，确保偿付能力充足率能够满足公司风险偏好和经营管理的要求。

截止季度末,并未发现本年度公司存在偿付能力充足率不足的风险。

二是按照监管要求组织各相关量化测试部门积极参加监管培训,并顺利完成了“偿二代”二期工程第一支柱第二轮联动定量测试工作,风险管理部还针对测试结果进行了偿付能力影响分析并向管理层进行了汇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二期测试方案和填报规则的学习培训,并持续关注监管动态,在“偿二代”二期正式启用后,做到平稳过渡。

三是不断加强风险评估工作,除了完成关于2020年第二季度偿付能力和风险状况的一对一监管调研工作之外,公司还按照监管要求完成多次专项风险排查整治工作,包括风险防控和重点风险排查、偿付能力监管数据质量专项治理自查自评、偿付能力信息公开披露等监管规则执行情况自查和股权及关联交易专项整治等。公司将根据风险排查整治结果,查缺补漏,持续优化完善风险管理标准和内部控制要求。

七、流动性风险

(一)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净现金流(万元)	-476	-5,430
综合流动比率		
--3个月内	103%	104%
--1年内	107%	120%
--1年以上	317%	376%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流动性覆盖率		
--压力情景一	564%	302%
--压力情景二	584%	447%

(二)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分析及应对措施

本公司面临的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它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是源于保险合同的有关退保及赔付。本公司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到期日来管理流动性风险,以确保本公司能及时偿还债务并为投资活动提供资金。

1、净现金流

公司报告期间的现金净流量为负,主要是因为赔款支出增多造成的。

2、综合流动比率

在测试期间内,公司各期间内综合流动性比率结果均高于 100%。公司的投资资产均具有高流动性,在未来的期间内,预期的现金流入均能满足现金流出的需要。

3、流动性覆盖率

流动性覆盖率指标显示,在压力情景下,公司的优质流动资产均能有效的满足未来一个季度的净现金流需求。

综上所述，2020 年三季度公司各流动性监管指标均未出现异常情况，流动性良好，风险较低。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一）报告期公司是否被监管机构采取监管措施？（是□
否■）

（二）公司的整改措施以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